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及审议情况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上午11点在湖南长沙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4月15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袁定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研究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监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设立和执行情况。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监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三）审议通过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监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3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0,054,689.58 元，合并报表反映的未分配利润为 1,691,963,557.78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14,631,016.98 元提取 10% 的法定公积金 11,463,101.70 元，加上 2022 年度留存的未分配利润 104,808,163.91 元，截至 2023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07,976,079.19 元，资本公积为 5,020,677,455.71 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盈利状况，在兼顾股东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中远期发展规划相结合的基础上，并保证公司经营业务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以公司最新总股本 1,316,970,298 股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5,848,514.9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监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对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有关财务报表数据依据充分，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指南、解释以及公司会计政策，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监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六）审议通过了《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监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二、备查文件

《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